

彰化縣縣立清水國民小學 113 學年度學校課程總體架構

3、課程架構

3-2 法律規定教育議題實施規劃

法律規定教育 議題課程名稱	納入課程規劃實施情形 (時數)					
	進度 (週次)		主要 學習內容	融入 領域課程	彈性學習 校訂課程	融入 學校活動
家庭教育 (4 小時/學年)	上學期	8、9	一、我們這一家 1. 家庭成員及稱謂 2. 不同的家庭型態	0	2	0
	下學期	4、6	二、我的手指家庭 1. 手指五兄弟 2. 家庭成員與貢獻	0	1	1
性別平等 (4 小時/學期)	上學期	19、 21	繪本：公主出任務	1	0	3
	下學期	1、19	繪本：怪叔叔	0	2	2
家庭暴力防治 (4 小時/學年)	上學期	8.11	這不是你的錯	1	2	2
	下學期	2.17	山下同學不說話	1	2	2
性侵害犯罪 防治 (4 小時/學年)	上學期	6	勇敢地說不	1	1	2
	下學期	9	繪本:蝴蝶朵朵	1	2	2
環境教育 (4 小時/學年)	上學期	4.7	地震、火災小尖兵	2	2	2
	下學期	10	農村淘米樂	2	2	1

備註：1. 請依據法律規定教育議題課程時數規劃上、下學期之節數，藍字為範例填寫時請刪除。

2. 各校可依據其同質性規劃複合式課程（如課程中同時包含家庭教育課程及家庭暴力防治課程、性侵害犯罪防治課程與性別平等教育課程），若是以宣導或活動的方式進行，實施時數應不超過法定時數的一半(3 節)。